

总目 148 – 政府总部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（财经事务科）

管制人员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(财经事务)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。

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预算	2,392 亿元
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编制上限(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)相等于由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47 个非首长级职位，增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50 个，增幅为 3 个。	8,800 万元
此外，预算于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7 个首长级职位。	
承担额结余	5,040 万元

管制人员报告

纲领

财经事务

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：财经事务(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)。

详情

	2011-12 (实际)	2012-13 (原来预算)	2012-13 (修订)	2013-14 (预算)
财政拨款(百万元)	190.3	218.1	217.9 (-0.1%)	239.2 (+9.8%)

(或较 2012-13 原来
预算增加 9.7%)

宗旨

2 财经事务科的宗旨是：

- 维持并提高香港作为主要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；
- 维持香港金融体系的健全及稳定；
- 确保金融市场有效和有序地运作，并受到审慎而适当的监管；以及
- 营造公开、公平及有利金融市场发展的营商环境。

简介

3 财经事务科致力透过下列方法，达到上述宗旨：

- 就银行制度、证券及期货市场、保险业、强制性公积金(强积金)计划及职业退休计划，以及有关公司规管、信托法律、破产和清盘及会计事宜，制定政策及提交立法建议；
- 协助财政司司长监督有关监管机构，即香港金融管理局、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、保险业监理处、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(积金局)及财务汇报局；
- 协助及统筹推行有关金融基础设施的新措施，以加强香港的竞争力；
- 促进市场创新以增加市场的深度和广度；以及
- 监督政府统计处、公司注册处及破产管理署的运作。

4 财经事务科在二〇一二年大体上达到这纲领的宗旨。

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

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内，财经事务科将会：

- 透过以下措施，继续加强与内地在金融和有关方面的合作：
 - 巩固离岸人民币业务平台；以及
 - 统筹中央公布相关措施的落实工作，并跟进《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》和其他合作框架下的各项措施；
- 成立金融发展局，集中研究如何配合国家金融市场逐步走向国际，进一步发展香港金融业，以及向政府提交意见和建议；
- 继续促进香港债券市场和资产管理业的发展；
- 通过立法，在税项和印花税方面，为若干款常见的伊斯兰债券提供与传统债券相若的税务架构；

总目 148 – 政府总部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（财经事务科）

- 将信托法现代化，以提高本港信托服务业的竞争力；
- 为落实新通过的《公司条例》作好准备，包括订立所需的附属法例；
- 提出立法建议，加强规管保荐人，以提高本港上市制度的质素和竞争力；
- 与财务汇报局和会计界共同制订建议，加强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监管制度的独立性；
- 制订立法建议，优化公司破产制度，并设立法定企业拯救程序；
- 继续按照国际标准加强对银行业的规管，包括实施《巴塞尔协定三》的规定；
- 立法设立场外衍生工具市场规管制度，以履行国际责任和加强金融体系的稳定；
- 提出立法建议，实施证券市场无纸化；
- 监督适用于金融业的《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(金融机构)条例》(第 615 章)的推行工作；
- 与积金局合作，促使强积金收费下调及优化强积金制度，包括提取强积金累算权益的安排；
- 拟备法例，设立保单持有人保障基金，以期在保险公司无力偿债时给予保单持有人更佳保障；
- 引进法例，成立独立的保险业监管局；以及
- 继续征询业界意见，以推行对保险公司作审慎规管的风险为本资本架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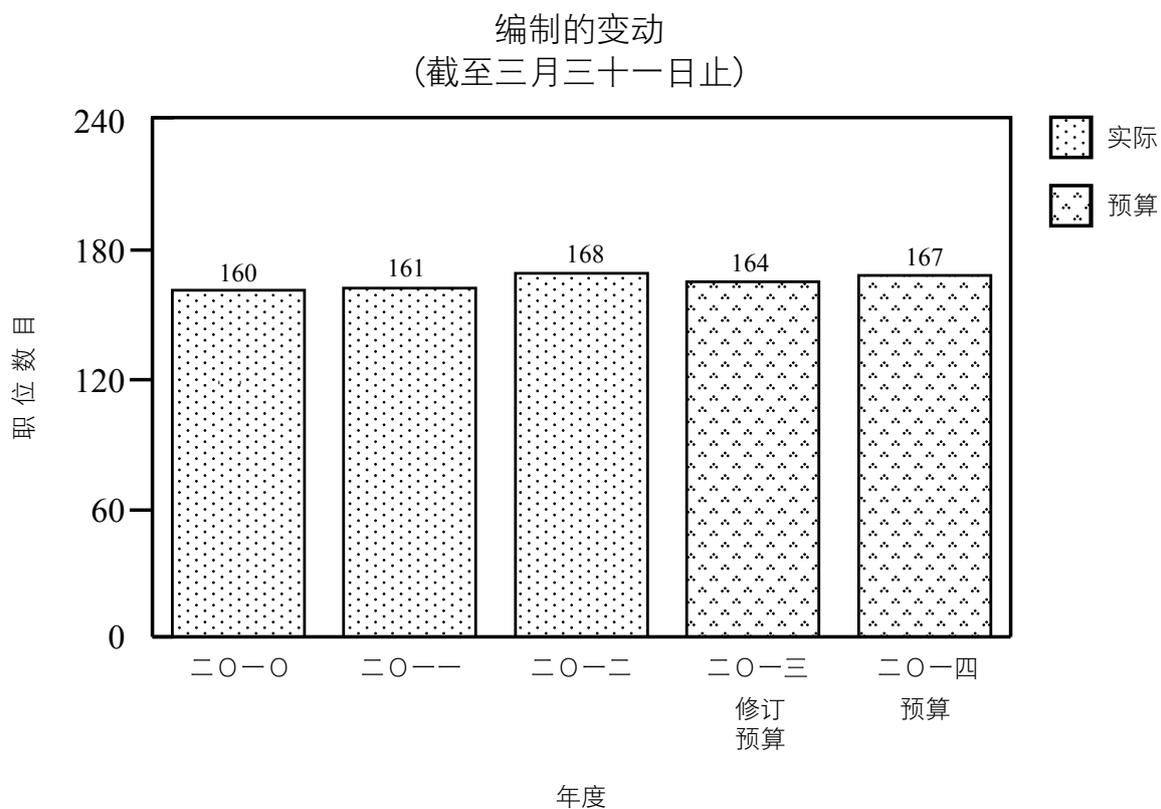
总目 148 – 政府总部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（财经事务科）

财政拨款分析

	2011-12 (实际) (百万元)	2012-13 (原来预算) (百万元)	2012-13 (修订) (百万元)	2013-14 (预算) (百万元)
纲领				
财经事务	190.3	218.1	217.9 (-0.1%)	239.2 (+9.8%)
				(或较2012-13原来 预算增加9.7%)

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

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,130 万元(9.8%)，主要由于预期保险业监理处聘用非公务员合约雇员的开支会增加，以及计及委聘顾问进行保险公司的风险为本资本架构研究的开支。



总目 148 - 政府总部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(财经事务科)

分目 (编号)		2011-12 实际开支	2012-13 核准预算	2012-13 修订预算	2013-14 预算
	\$'000	\$'000	\$'000	\$'000	\$'000
经营账目					
经常开支					
000	运作开支	175,210	189,846	189,846	210,835
003	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(一般)	3,631			
	减去发还款项	贷记 3,631	—	—	—
	经常开支总额	175,210	189,846	189,846	210,835
非经常开支					
700	一般非经常开支	15,131	28,290	28,102	28,338
	非经常开支总额	15,131	28,290	28,102	28,338
	经营账目总额	190,341	218,136	217,948	239,173
	开支总额	190,341	218,136	217,948	239,173

总目 148 – 政府总部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（财经事务科）

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

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财经事务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239,173,000 元，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,225,000 元，而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48,832,000 元。

经营账目

经常开支

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10,835,000 元，用以支付财经事务科的薪金、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。拨款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,989,000 元(11.1%)，主要由于预期保险业监理处聘用非公务员合约雇员的开支会增加，以及计及委聘顾问进行保险公司的风险为本资本架构研究的开支。

3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，财经事务科的人手编制有 159 个常额职位和 5 个编外职位。预期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会净增加 3 个职位。在某些限制下，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，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，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88,009,000 元。

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：

	2011-12 (实际) (\$'000)	2012-13 (原来预算) (\$'000)	2012-13 (修订预算) (\$'000)	2013-14 (预算) (\$'000)
个人薪酬				
— 薪金	107,432	109,199	112,778	111,328
— 津贴	2,927	2,651	5,297	6,546
— 工作相关津贴	—	2	2	2
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				
—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	153	161	214	229
—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	945	1,100	1,483	2,123
部门开支				
— 委员会成员酬金	—	16	—	—
—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	19,055	28,400	20,677	23,719
— 一般部门开支	44,698	48,317	49,395	66,888
	175,210	189,846	189,846	210,835

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(一般)项下的拨款 3,631,000 元，用以支付负责制订新通过的《公司条例》及相关附属法例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。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事先批准，这分目项下的拨款总额不得超逾此数。这分目项下的开支款额由公司注册处营运基金发还。

总目 148 - 政府总部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(财经事务科)

		承担额			
分目	项目	核准	截至	2012-13	
(编号)	(编号) 涵盖的范围	承担额	31.3.2012 止 的累积开支	修订预算开支	结余
		\$'000	\$'000	\$'000	\$'000
经营账目					
700	一般非经常开支				
014	为协调财经界的人力资源发展 而采取的措施	2,000	674	92	1,234
020	有关转保的教育活动	1,315	1,177	10	128
853	金融纠纷调解中心	92,000	15,000	28,000	49,000
	总额	<u>95,315</u>	<u>16,851</u>	<u>28,102</u>	<u>50,362</u>